

中国新锐作家当代文学典藏：小说卷



蓝色 蜃楼

陆 荣/著

中



敦煌文艺出版社



蓝色蜃楼

陆荣 著

LAN SE SHEN LOU

中



84

“给你，也有样东西给你……”申雪莹对刘涛说，“你瞧。”

申雪莹打开了提包，从提包里掏出一双雪白的运动鞋来，啪的一下，就把这鞋放到了刘涛的手里。

“这鞋给我？”

刘涛捧住鞋子，不相信这是真的，申雪莹送东西给他，他一点也没有想到。

“不给你，给谁？”

“凭……凭什么……凭什么给我？”

这是非常厚重的礼物，刘涛只觉得脑子里有无数道闪电噼里啪啦乱闪，有无数个闷雷轰轰炸响。他的头脑里一片空白，竟不知道说什么好。他哼哼唧唧地说不完整一句话，变得口吃起来。

“没有什么的。你别激动……不就是一双鞋嘛！”

刘涛的表现反而叫申雪莹不好意思起来，她的脸不觉又一次红了。她自己也弄不清楚，她凭什么要给刘涛赠送这么厚重的“礼物”，她只是觉得自己喜爱这个农村青年。她觉得她只有送给他一件最喜欢的东西，她的心情才能平静下来。她不知道这是一种什么心理在作怪，也弄不清楚这是不是爱情。反正，她乐于为刘涛做些事情。特别是刘涛送给了她那两只蓝色的发卡之后。

“可是……可是……”

刘涛说不出完整的话来。这事儿来得太突然了，刘涛怎么也不相信这是真的，他觉得自己好像是在梦中一样……白色运动鞋，而且是回力鞋，这是多奢侈的东西呢！农村里穿它的，只是城里来的知青们，看吧，那是多神气的东西呀，雪白的运动鞋，深蓝的军裤，绿色的军衣，棕红的皮腰带，愣是人见人爱的东西呀！这东西当然是刘涛的梦中之物！他渴望着，迟早有一

天,他要穿上这样的运动鞋到球场里去打球,到村头的新路上去散步,但他千万没有想到,这个愿望竟然从天而降一般地成了现实,这使他不由得有些发懵。

“真给我?”

“当然。”

“啊!哈!”

刘涛高兴得几乎要蹦高儿了,但是这一刻,他忽然清醒过来了:这是申雪莹的东西,我怎么能随便接受呢?申雪莹之于我,仅仅算作是一个朋友,为什么要无缘无故地让人家花钱?况且她也不见得有多少钱,她的生活也很困难呢。

想到这些,刘涛的心情沉静下来,他说:“我不能接受你的东西。”

“为什么?”刘涛的突然变化让申雪莹有点意外,但是她马上便明白了刘涛的意思,她说,“其实,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意思。第一,你是我的朋友;第二,你给了我很多帮助,我得感谢你;第三,我在你家里吃了好多饭,我也是这个家里的……成员;第四,你不也送给了我漂亮的发卡……”

“那是不一样的,但是你送这东西,就有点儿不好意思了。再说,在我们农村,鞋是不能随便送人的……你送鞋给我……我……我不能……”

刘涛觉得自己想得太多了,而且话也说得不大对路,一时着急起来,竟吞吞吐吐地说不出完整的话来。

刘涛再三推辞,让申雪莹很不好意思,甚至于有些恼怒了。

“这算咋回事儿!热脸碰着了冷屁股,自找没趣儿?”申雪莹真生起气来了,觉得自己很没脸面,“不要拉到!把它扔到破沟里去得了……你记住,我……”

申雪莹再没往下说,她的眼里已经噙满了泪水。她原以为刘涛一定会很愉快地接受她赠送的运动鞋,却没想到这人这样固执。

申雪莹气恼地收拾好提包,决定马上离开刘涛家。

刘涛见申雪莹不高兴了,慌了手脚,赶紧抓住申雪莹的提包说:“你不要着急,我说是无缘无故地要人家的东西……既然这样,我就不客气啦!”

刘涛这么说,申雪莹便不再犯恼,慢慢控制住激动的情绪,拿过运动鞋来,仔细地替他穿上鞋带,让刘涛试探鞋子的大小。



刘涛再不敢胡乱支吾,脱掉脚上的破布鞋,准备试穿申雪莹买来的运动鞋。但是等他脱了破布鞋,才发现自己穿着的袜子又脏又破,脚丫子也很不干净。在申雪莹面前露出这么一双臭脚来,刘涛又羞又臊,只觉得脸上就像是烧着了火似的。再看看那一双崭新的运动鞋,他更加局促不安起来,于是死活不肯穿那双新鞋了。

“好吧,既然这样,就先去把脚洗掉了再穿!你也真是的,应该讲究卫生,这样的坏习惯,改掉总是好的。”

申雪莹不再坚持让刘双福试鞋,建议他去洗脚。

刘涛得了这样的建议,如释重负,赶忙把脏脚塞进老布鞋里,逃难似的离开申雪莹,急忙前去洗脚。

刘涛找到洗脚的盆子,打了水到院子里洗脚。这脏脚叫他害臊极了,直到把它连同破袜子浸到洗脚水里,他的羞臊的心情才好受了一些。

刘涛洗着脏脚,决定以后天天洗脚,他要下决心改掉不讲卫生的恶习,免得以后丢人现眼。

面对申雪莹这样的关心,他的心里忽然有了一种甜蜜蜜的想法,只是他不敢继续把这种想法进行下去,因为他觉得这种想法太荒唐了。人家是城里的姑娘呢,一个乡下的野小子,有这样的想法,简直就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!再说,他的心里已经有人了。可是人这东西就是奇怪,明明心里想着这个姑娘,如果另一个漂亮姑娘来了,却也同样希望拥有,尤其像刘涛这么大年龄的时候,就是有十个姣好的姑娘跟他相好,恐怕他也不会嫌多的呢!他明白这情形多半应了那句老话,说是“吃着碗里的,想着锅里的”!而且也明白,这样的情形就是那种叫做“兽性的贪婪的占有欲”!

刘涛并不知道这是一种怎样的哲学,反正这一刻,他有了一个非分的想法……要是赵楠和申雪莹都来给他做媳妇,可不知道要幸福成什么样子呢!他想,只怕要化成了甜水,渗透到她们的身体里,和她们掺到一块儿去,那才叫真正的幸福呢!

“但是,这是不可能的。”刘涛提醒自己不要痴心妄想,独自冷笑了一阵,悄悄地把内心深处滋长起来的非分想法强压下去,一心一意地洗起脚来。他对自己说,“要想娶城里的姑娘给自己当老婆,除非自己永远离开这个到处是灰土的破地方。”

洗完脚，刘涛把那双后跟上开了个大洞的破袜子洗干净，然后晾晒到院子中间的“晾衣架”上。说是晾衣架，其实就是在院子里隔开三五米栽上两根木头，然后拉一道铁丝或者绳子之类的东西用来晾晒衣物的简易架子。

刘涛晾晒好自己的破袜子，趿拉着平日里穿的那双布鞋去试运动鞋。

刘涛进到屋里，才发现申雪莹已经走了，弟弟和妹妹早把那鞋一人一只穿在脚上“享受”起来了。刘涛看见了，心疼得不得了，跳到炕上去，揪住两个小家伙就是几个尻板（就是在屁股上抽打）。他一边打弟弟妹妹，一边把那鞋从他们脚上连扯带拉地脱下来。

两个小家伙见大哥发怒，知道闯了祸，灰溜溜地跳下炕逃出门去。弟弟刘阳是个淘气鬼，他不怕刘涛，临出门的时候还在嘴里故意怪叫了一声。刘涛看他时，他却皱住鼻子，吐出舌头，做出了一个不屑一顾的表情来羞辱刘涛。

刘涛也不管他，仔细地检查鞋子，看是不是被两个小鬼给弄脏了。仔细地看过后，发现鞋子里面已经有了一些污痕，就有些气恼，所幸球鞋的外面并没有被弄脏，也就不再计较。他虽然心里有些不快，但也无可奈何。弟弟和妹妹都很调皮，他是做哥的，只好让着他们。

刘涛得到了申雪莹的馈赠，对申雪莹的友情又更加深了一层，他竭力地想帮助申雪莹做些什么，但又好像帮不了啥忙。他能够做的最多的，只是在家里做了好吃的饭菜的时候，让银环和刘阳带一个纸条儿过去，请她来打牙祭。倒是申雪莹给他的帮助却越来越多。当然，这些帮助都来自学习方面，送练习本，送复习书，还给刘涛解作业中的难题。

有一回，刘涛问申雪莹：“你学习这么好，为什么不继续上学，却到农村里来了呢？”

正在替刘涛解题的申雪莹，听见刘涛问这话，吃了一惊，随即便陷入了沉默。她像是被刺中了痛处，脸上变得愈来愈难看。最终，无法掩饰满腔的辛酸，伏在桌子上哭起来。

刘涛知道申雪莹的父亲因为走“白专”道路，被当成了“反动权威”送到北大荒劳改去了。他以前知道申雪莹家的生活很困难，城里的叔叔怕受到牵连，不敢收留她，为了使她免遭“迫害和批判”，叔叔动员她上山下乡，



说农村里的政治运动少些,到那里别人就不知道她是“狗崽子”了,可能会安全一些。

为了远离无休无止的“批斗”,也为了活命,她来到了这里,上学对于她来说,已经成了一种遥远的梦想,虽然她是那样的热爱学习。

“这些事情,你不能随便乱说,在宋刘庄没有第三个人知道。”申雪莹哭了一阵,抹去眼泪,抽泣着给刘涛叮嘱。

刘涛知道这是申雪莹信任他,才说出了自己的身世,心中更加感激申雪莹。他替申雪莹难过了一阵子,红着眼睛说:“我虽然不懂多少道理,但出卖朋友的事情,还是干不出来的。你放心吧,从今往后,我就像对待……如果你不嫌弃,我就像对待我的……我的……兄弟和姊妹那样对待你。”

申雪莹听见刘涛这么说,流出了更多的眼泪。

胡巧娥见申雪莹哭鼻子,以为刘涛欺负了申雪莹,便责怪刘涛不该招惹申雪莹生气,说道:“你总是个男人,凡事多担待一些。申雪莹多不容易哩,才多大一点人,就离开了爹妈,从很远的地方来这里受苦。换成你,早该三行鼻子两行眼泪地活不成人了……刚才还见好好儿的,怎么被你惹哭了?”

银环看见申雪莹哭了,心里很不好受,但不知道怎么劝她好。正是无计可施的时候,忽然想起了一首讥笑人爱哭鼻子的歌谣来,便唱道:“嚎屁胎(对爱哭闹的人的戏称)嚎屁胎嗷嗷,嘴上吊着个尿泡,进门去了轧掉了,上炕去了踏掉了……。”

这滑稽的歌谣果然起了作用,申雪莹忍不住破涕而笑。她想:“为什么要流泪呢?我真没出息!还想指望谁?自己的事儿,应该由自己来处理!”

申雪莹想到这些,脸上露出了坚定的神色。

85

申雪莹给刘涛送鞋的事情,知青们首先知道了。那天,她打来了水,在

院子里洗衣服，任静提着小马扎前来和她说话。

任静问申雪莹：“听说你给刘涛送了双运动鞋，有这回事吗？”

“有。”申雪莹并不隐瞒。

“什么意思？爱的信物？”

“这个……你怎么一想就想到这事儿上了？难道不可以有友情吗？”

“友情？别糊弄我了！说，是不是看上了那小子？你不要犯糊涂，他可是个农民！在这里熬几年，我们还是可以回去的……绝对不能丧失信心，不是还有好些人已经返城了吗？要真想交个男朋友，我可以在知青中帮你物色一个……”

“物色？”听到这话，申雪莹突然心生厌恶，朋友难道是可以物色的么？她忽然想到了任静和男人们的那些龌龊的事情，顿时明白了所谓“物色”的意思。

“真不害臊！”申雪莹在心里骂道，“你喜欢乱搞男女关系，以为别人也喜欢乱搞男女关系？”

但是任静说要返城的话，却还是让申雪莹的心颤动起来。任静的这些话，触到了申雪莹的痛处。

“回去又能怎样……”

蓦地，她又一次看见了那个夕阳西下的傍晚。

太阳已经落下山去，落日的余晖给深暗的天空抹上了一层铁锈似的绯红，那绯红，极容易使人想起屠宰场上的残血。一大块一大块黛青的浓云，铅块似的，静静地镶嵌在西边血红的空中。浓云下是黛青的远山，浓重的阴云与远山连接成一体，形成了暗红的原野。那些远山已经分不清层次了，只看见高低起伏横亘天际的山的轮廓，那情形，极像一幅泼墨的山水国画。在这“国画”的中间，是突兀高耸参差不齐的远山的尖峰，它们相互勾连着，形似怪兽的獠牙。

申雪莹家的小院，就笼罩在这样的灰红的晚光中。

小院里一片狼藉，图书和报纸散落了一地，一群学生模样的青年正在院里高声叫骂。站在他们中间的，是她的父亲和母亲。父亲的脸上有几道伤痕，嘴角边、鼻孔里流出了许多黑紫的鲜血。那血，与天空中绯红的晚霞相互辉映，形成了一个恐怖的杀戮场面。父亲的深度近视镜歪斜着，架在挺直



的鼻梁上,遮住了父亲深藏在镜片后的无奈的眼神。

父亲被那群人抓走了,母亲一脸泪水。

母亲一边抽泣着安顿申雪莹,一边把家里散乱的东西收拾整齐,等待父亲回来。

但是父亲再没能回来,母亲也随父亲而去,有人给她捎来了口信,说父母已被下放到新疆去了,生活上的事情,要她去找叔叔商量……

“这没有什么,情况一定会好起来的……”每当这种时候——最绝望痛苦的时候,申雪莹就用这句话来安慰自己,为自己找到坚持活下去的精神支柱。

想到这些,申雪莹哭了。

她用手背抹去溢满眼眶的泪水,说:“不是你想的那种事情,我对他什么意思都没有。只是他家待我好,他也乐意帮助我,算是一点谢意罢了……找朋友的事,我还没有想过呢。”

“想找的话,就……叫我说,还是找一个好,至少是个帮手……我们这些人,还能被谁疼惜呢……看得出来,我们的路,只能由自己走下去。”

“我不这样看。”

申雪莹因为对任静心生反感,对她的话爱理不理。

任静看出来申雪莹对她的冷淡,心里来了气,但是又不好意思表露,就找了一些无关紧要的话,又应付着说了一阵话,然后找一个借口,跟申雪莹分开了手,另找别人消闲去了。

关注申雪莹送鞋的人不光是任静,这以后几乎所有的知青都与申雪莹有过类似的“闲谈”,虽然闲谈的方式不同,内容却大致相同,有的直接问是不是想嫁给刘涛,有的拐弯抹角说得比较委婉,但最终的意思却都一样,那就是都希望申雪莹慎重对待自己的大事。这样的闲谈,弄得申雪莹非常尴尬。

“你们什么意思?”申雪莹在宿舍里气愤地嚷嚷道,“不就是一双鞋嘛,你们什么意思?一个个鬼鬼祟祟的,好像我做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情……我告诉你们,一切都不是你们想象的那样!”

她声嘶力竭地哭着喊完这些话,爬上炕去,拉过来一条被子蒙在头上,嚤嚤嗡嗡地哭起来。

申雪莹一哭,弄得大家都很不好意思,她们相互吐了吐舌头,用眼睛相约着悄悄地溜出门去。

申雪莹哭了一阵,心里反而好受了许多。仔细想想这件事儿,觉得很有意思,也就止住了哭泣。她想:“和刘涛交朋友有啥不好?就是给他当老婆,只要自己愿意,也是自己的事情,管人家说什么呢!……不过,大家说的也有道理……问题是我还从来没想过要嫁人呢!”

申雪莹胡思乱想地洗了脸,仔细地对着小镜子梳好了头发,然后找出一本小说看起来。

还是托尔斯泰的那部书——《安娜·卡列尼娜》,这是申雪莹最爱看的作品。她对作品中的主人公非常崇拜,安娜是一个非常勇敢的女性,她敢于挑战专制的封建特权,她敢于追求个性的解放,追求属于自己的幸福爱情,这种勇敢的精神,令申雪莹非常崇拜。这是一部鼓舞人们冲破思想的牢笼,走向崭新生活的好书。但是,让申雪莹不能理解的是,它为什么不能被当代中国的政治家们所认同?这样的好书,为什么却要被定成“毒草”?

安娜是个美丽漂亮,且有很高教养的年轻女性,由其姑母包办,嫁给了大她二十岁的省长卡列宁。她和卡列宁的这桩婚姻,从一开始就埋下了悲剧的祸根。这是一场阴谋,是反动官僚和地方豪绅们相互勾结做成的一场交易。安娜和卡列宁没有一点爱情的基础,对此,安娜十分苦恼和痛苦,她这样评论卡列宁:

“……人家会说他是一个笃信宗教、品德高尚、聪明诚实的人;然而,他们没有看到我所看到的一面。他们不知道,八年来他窒息了我的生命,窒息了我身上一切生气勃勃的东西,他从来没有想到过,我是一个需要爱情的活生生的女人。他们不知道,他时时刻刻都在侮辱我,并因此而洋洋得意。难道我没有尽力,尽我所有的力量,去寻找生活的真谛吗?难道我没有尽力爱过他吗?当我没有办法爱丈夫时,难道我没有尽力爱过儿子吗?可是随着时间的流逝,我明白了,我不能再欺骗自己。我是一个活人,我没有罪。上帝把我造化成一个这样的人,我需要恋爱,我需要生活。”

安娜对于爱情的渴望,导致了她的“出轨”行为。一个偶然的机,她与年轻漂亮的青年军官弗龙斯基相识,并且一见钟情。这一突如其来的“出轨”爱情,同样没有坚实的爱情基础,充其量不过只是对漂亮异性的占有欲



念的“萌动”而已，因此，安娜无可挽回地再次将自己送上了悲剧的“舞台”，为自己最终走向惨烈的覆灭，制造了悲惨的“剧情”。

但是，不管安娜最终得到了怎样的下场，她的不畏强权，争取自由爱情的精神，却深深打动了无数青年，并赢得了人们的同情。申雪莹是十分崇拜安娜的叛逆精神的，因此，她给予了安娜最深切的同情。

申雪莹打开书中的折页，她看到的是，安娜在培特西公爵夫人的家里见到了弗龙斯基。弗龙斯基和公使夫人的对话引起了安娜的注意——

“小弗拉西耶娃要嫁给托波夫，这是真的吗？”

“是的，据说已经定了。”

“我很佩服他们的父母。据说，这桩婚姻是凭感情结合的。”

“凭感情？您的思想很时髦！如今还有谁谈感情？”公使夫人说。

“有办法呢，这种愚蠢的老作风，还没有绝迹呢。”弗龙斯基说。

“谁坚持这种作风，谁就要倒霉。我知道幸福的婚姻，只能建立在理性基础上。”

“是的，不过当原来遭到多方压抑的热情一旦爆发出来，建立在理性基础上的婚姻的幸福，就会烟消云散了。”弗龙斯基说，“不过，我们所建立在理性基础上的婚姻，是指双方都不再放荡。这就像猩红热一样，要害过一次，才能免疫。”

“这么说来，恋爱跟牛痘一样，也可以搞人工接种吗？”

“我年轻时爱上过一个教堂职员，”米亚赫基公爵夫人说，“我不知道这对我有没有作用。”

“不，说正经的，我认为要懂得爱情，就必须先犯一下错误，然后改正。”培特西公爵夫人说。

“连结过婚的人都是这样吗？”公使夫人开玩笑似地说。

“改邪归正，永不嫌晚。”外交官说了一句英国谚语。

“对，正是这样，”培特西公爵附和说，“必须先犯错误再改正。”

这是怎样的蛊惑人心的说教啊，这简直就是赤裸裸地教唆和引诱！为爱情苦恼着的安娜，碰到这样一群厚颜无耻、搬弄是非的人，难怪不掉入这伙流氓设计的陷阱。

美丽的安娜后来卧轨自杀了，制造了一场惊世骇俗的悲剧，这虽然是

安娜向这个没有爱情的世界发出的最强烈的控诉,但是,这些无耻的人又该怎样审判?难道他们不是合伙杀死安娜的帮凶?他们难道不该为安娜的死承担责任?

申雪莹合上小说,心中一片惘然。她弄不明白,小说中的人们,为什么为了爱情而不顾一切?也弄不明白,人们活着究竟为了什么?

“难道人们的活着,仅仅只是为了爱情?”她想,并因此而想到了自己的爱情,“我的爱情生活会是什么样的呢?难道也如他们一样?不会的,绝对不会!”

申雪莹为想到自己的爱情而有些脸红。但是,有一个信念在她的思想深处更加坚定,那就是对于自己的爱情,她要自己做主,绝对不会像安娜一样,任人宰割,也不会像任静她们一样,玩弄爱情。她希望拥有自己钟情的爱情生活,至于这种爱情生活的具体模式是什么模式,虽然她一时之间还不甚明白,但她坚信,自己的爱情,应该是一种绝对自由的爱情,它必须由自己来做主。

申雪莹激动的心情平静下来,不管怎么说,她为小说中渴盼爱情的安娜,终于找到了自己心仪的人而高兴起来。虽然她知道,弗龙斯基也是一个虚伪透顶的家伙,他也是害死安娜的罪魁祸首。因为,安娜终于有了一次自我主张婚姻的大胆爱情行为。这高兴幻化开来,感染了自己,使得她无法再安心读书。

她把书放回原处,决定去找刘涛说话——好几天没有见到刘涛了,不知道他现在在干什么,申雪莹有点想念他。她要告诉刘涛,安娜和弗龙斯基,在培特西公使夫人家里见了面,渴望爱情的安娜,也已经大胆地向心上人表达了自己的爱情……

时间可以愈合一切,包括创伤。

申雪莹取下佩戴在发间的那两枚蓝色的发卡,让她黑色的头发自由地披散下来,掩住了她的半个脸面。不知什么原因,刘涛送给她的这两枚蓝色的发卡,就像具有特殊的魔力一样,牢固地占领了她的心田。自从拥有了这两枚蓝色发卡,她就再也不喜欢其他发卡了。

是的,时间可以愈合一切,包括创伤,她这样想。



86

三四月间,正是万物复苏的时候,广袤的田野里星星点点的各色杂草露出头来,装点着裸露了一个冬天的大地。在这些杂草中间,也有野菜的身影。蒲公英、苦菜是最常见的,沙蕨菜也有,但不多。沙蕨菜大多生长在沙窝里,如果能够采到它,味道还是极鲜美的。一个冬天吃不到新鲜的蔬菜(实际上也没有新鲜蔬菜可吃),人们极需要它们的滋养——其实也可以用度荒——粮仓里、面柜里已经没有什么存粮了,眼见的那些可怜的存粮,无论如何是吃不到新粮下来的时候的。

在这样艰难的日子里,社员们只得勒紧裤带,艰苦度日。往往是多吃的只能少吃,往日吃得好一点的,在这个季节里,就要吃得差点,这是需要管住嘴巴的季节。除了管住自己的嘴巴之外,还有另外一个办法,那就是采挖野菜,用以贴补家计。

春季里挖野菜,这是每一个家庭必做的事情。刘涛和赵楠也少不了要干这样的事情。刘涛和赵楠是形影不离的同伴,挖野菜这样有趣的事情,他们自然也是在一起的。这两年,他们都长大了,知道了男女之间的一些事情,因此尽可能地相互回避。最近,两人之间又发生了一些感情上的误解,使两人之间的关系更加疏远了,据知情人说,他们已经很有些时日互不往来了。

这天下午,刘涛和赵楠跟着村上的人去金沙湾里挖野菜。他们在金沙湾里相遇了。刘涛在很远的地方就看见了赵楠。今天的赵楠,还穿着那件蓝底白花的对襟棉袄,脖子上围着粉红色的头巾,头巾的一角披在她的肩背上,很像小学生的红领巾。她的右手中握着一柄小铁铲,左手提着小菜篮,仔细地搜寻着地面上探出头来的野菜。一旦看见了,便俯下身去,很用力地将小铁铲向野菜的根部挖下,然后往上一撬。撬起的沙土裂开了,露出三寸来长白白的野菜芽——那是又甜又脆的东西,用开水略微一煮,撒些盐,滴

些醋,或者再用烧开的清油一烫,那醇香的味道,就是神仙也要垂涎三尺了!因为被这样的“美味”引诱着,一到春天,人们便都到田野里去挖野菜,以至于使本很“光洁”的田野的皮肤,到处变得伤痕累累,大风一起,便要尘土飞扬了。

刘涛在很远的地方看见了赵楠。他们俩有好长一段时间没有在一起说话了,猛然碰在一起,两个人都显得有些不好意思。

尽管刘涛觉得既害羞又兴奋,但赵楠却非常镇静,表现在她的脸上的神色,更多的却是淡然和冷漠。刘涛知道,所以造成今天这样的局面,其原因,仍然是他和张学武的那一场“斗争”。这些时日,刘涛已经认识到,那是自己的错误,而且,也确实从内心里接受了赵楠对于自己的批评,正希望能有机会,当面求得赵楠对他的原谅,今日相见,也许正是天意。

这么想着,他主动来到赵楠跟前,嬉笑着跟赵楠打招呼:“你……让我看看,你挖到了多少东西?”

“没挖多少。”赵楠的回答不温不火。但是,赵楠似乎察觉到自己的回答很不友好,刺伤了刘涛,便又多说了一句话,“今年太早了,野菜不好挖。你挖到的东西可能多一些?”

刘涛知道赵楠这么说是为了缓和紧张的气氛,也就赶紧接住她的话茬说:“我挖到的也不多。老天不下雨,野菜不出来……”

刘涛看看赵楠的篮子里挖到的野菜的确不多,就把自己挖到的野菜一把抓起来,一下子塞给了赵楠。

赵楠十分着急,赶忙放下篮子,把刘涛塞进篮子里的野菜抓出来,追着要还给刘涛。

刘涛不让她还,把篮子藏到身后。

赵楠努力地抢夺刘涛的篮子。

刘涛躲藏不及,把篮子往远处一扔,伸手抱住赵楠。

赵楠拼命挣扎,努力挣脱刘涛的搂抱。

刘涛怕她挣脱,反倒搂抱得愈加有力。

正在难解难分的时候,两人忽然意识到了自己的莽撞,便赶紧松开了紧抓着对方的手。

刘涛的脸首先羞红了,难为情地搓着手,不知道说什么好。



赵楠也很害臊,用手拉起头巾的一角捂住脸,提上菜篮往远处跑去。她一边跑,一边四下里观看,发现并没有谁留意他们的行为,这才停住脚步,隔着老远责备刘涛说:“你怎么弄的?叫队上的人传出去,可怎么……哎呀,真是……真是羞死人呢!”

赵楠羞臊难当,摔掉篮子,一下子蹲在地上哭起来。

刘涛见赵楠这样,着急起来。他连忙向赵楠道歉。他说:“不要哭,我不是故意的……是我不好,以后再也不敢了……我确实不是故意的,你不要哭了。”

赵楠不听他的解释,哭得更加厉害,似乎受了极大的委屈,眼泪流了不少。

“你是不是成心要让我出丑?”刘涛哄劝赵楠不要再哭,赵楠不但不听,反而哭得更加厉害,便有些生气地说道,“再哭,让人家看到了,还以为我欺负了你!你这样,叫人家怎么说呢?”

刘涛劝阻不住赵楠的哭泣,情急之下说了一句狠话。没想到这句话倒很管用,赵楠听了,赶紧收拾住眼泪,不敢再哭——大家都到了谈婚论嫁的年龄了,如果仍然像过去那样放纵自己的感情,只怕要在人面前落下笑话!再说,赵楠更怕在人面前露出馅儿来,让人家胡乱猜测他们之间的关系。

赵楠不哭,刘涛也镇定下来。刘涛捡起篮子,来到赵楠身边,把蹲坐在地上的赵楠拉起来,陪着她一边说话,一边采挖野菜。

有了这么多的风波事件,两人都似乎一下子长成了大人,相互间突然变得会体贴起来,往日亲密无间的关系,突然变得陌生了起来。

两人不再争执,各自采挖找到的野菜。太阳落山之前,两个人都有了半篮子野菜,应该说,今天的收获还是蛮不错的!但是,这不是主要的事情,对于刘涛来说,也许根本不值得一提,刘涛关心的是赵楠能不能最终做他的媳妇!

刘涛一心希望赵楠做他的媳妇,但赵楠却只把他当朋友看待。尽管两人之间过去有过许多真诚的帮助,也有过是是非非的恩怨,但这一切都已经过去了,面对未来的生活,他们需要重新再来。

刘涛并不知道赵楠心中的主意,也不知道究竟怎样做才能让赵楠满意,这种局面,让刘涛深感无奈。

“那件事情……是我错了。”

“什么事情？”

“张学武……”

“你后悔吗？”

“后悔。可是……据说张学武要返城了。他的腿折掉了，不能在农村继续劳动了。”

“这个……我知道。”

“你是怎么知道的？他来信了？”

刘涛有些犯急，他一急，便沉不住气，心中藏着的秘密便暴露无遗。

“……”

赵楠不置可否，把一棵苦菜挖下来，掐住菜叶儿抖搂抖搂沙土，把它扔进了刘涛的菜篮里。

“其实，在男知青中，我还是比较喜欢张学武的……他学习好，人也好，又能吃苦……”刘涛拿这样的话掩饰内心深处的惊慌。

“既然这样，为什么要……”

“……”

这会变成刘涛说不出话来，他给张学武“使坏”，目的非常明确，那就是不许他亲近赵楠！但是，这话怎么能说得出口呢？他凭什么不让张学武亲近赵楠呢？

赵楠知道刘涛无话可说，她说道：“你们的事情我很清楚。只是我们都还很小……我要读书呢……不就是为了……我肯定是要嫁人的，只是以后的事情到底怎样，我暂时还看不清楚，只能走着瞧……你也应该好好抓一抓学习。以前，你的学习是很好的，就是老师也说你将来一定是一个有出息的人呢。可是现在，你的学习已经成了什么样。你是很清楚的……真不相信，你是这样的人……真没想到，你现在竟然一心只想找对象！只怕以后……”

刘涛听见赵楠这样说话，感到非常惊讶。真是女大十八变，一天一个样！赵楠忽然说出这么一席话来，简直让他不敢相信站在他面前的人是赵楠，他觉得自己就像是在做梦一般。

赵楠的话虽然说得合情合理，但是刘涛听了她的话，心中却不是滋



味,因为,他从赵楠的话中听到了赵楠与自己的友谊即将要终结的意思。赵楠的心已经伴随张学武飞走了,他明确地感觉到,他与赵楠的缘分,也只能限于兄妹的关系,要想娶赵楠当媳妇,只怕已经成了水中月,镜中花了!但是,刘涛并不甘心,他还抱着一丝希望——赵楠不是希望自己好好抓一抓学习吗?也许,只要把学习抓好了,还有可能和赵楠走到一起去。他暗暗地对自己说,先把学习搞好再说!

87

张学武在医院里治疗了二十多天,等伤口愈合之后便出了院。出院后,他没有到宋刘庄队来,他被他的母亲接走了。医生说,跌打损伤一百天,张学武的腿骨折了,要完全长好,少说也得休息一年时间。医生嘱咐家人说,千万再不能让出错,如果再次被折断,这条腿只怕就废了。张学武的妈妈对医生的话深信不疑,出院后就带着张学武返了城。他的母亲说,她只有这么一个儿子,她无论如何不能让儿子变成废人。

张学武是不愿返城的,但是他拗不过母亲,自己又确实需要母亲照料,所以只好听从母亲的摆布。

张学武所以不愿意返城,其实还是为了赵楠,他怕这一去,跟赵楠的爱情也会从此结束。

张学武临走的时候,一定要给赵楠送两样东西:一枚戒指,一封信。这枚戒指,是他母亲曾经送给他的。那时,张学武对这东西嗤之以鼻,认为这是很腐朽的东西,浑身散发着资产阶级的气味,作为革命青年,他怎么会对这样的东西感兴趣呢?但是,伴随着岁月的流逝,伴随着年龄的一天天长大,他知道了这件东西对于他的重要,他要用它表达对于心上人的爱恋!他要把它亲手戴在心上人的手上!但是,现在看来,要亲手把它戴在那个人的手上,这个愿望恐怕不可能实现了,那么多双眼睛看着自己,自己怎么可能有这么大的勇气,把这件包含着自己美好愿望的戒指,戴到心爱的人手上